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2年1月5日以电话、传真、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22年1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以投票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了本次会议的以下议案，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的进展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聚合鹏飞募集期内，关联方苏州聚合鹏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拟增加认缴金额，是基金市场化募集的结果，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交易的交易方式和价格符合市场规则；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惠州硕贝德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二日